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书

申请单位（盖章）：康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诺日期：2024年01月03日

审批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告知承诺制 <input type="radio"/> 常规审批				
项目名称	康达电梯新建区电梯喷漆房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南昌市新建区望城新区兴业一路南侧366号	项目代码	2312-360112-04-01-351607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扩建 <input type="radio"/> 技术改造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C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环境影响报告书 <input type="radio"/> 环境影响报告表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	20%
建设单位名称	康达电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闵文辉	联系人	陈春明	联系电话	17779125707
通讯地址	南昌市新建区望城新区兴业一路南侧36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26749909603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江西晨航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洪都南大道247号热心凯旋国际12楼4203室-1205室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负责人	纪云兵	联系电话	15870630028		
项目概况（含建设地点、规模、工艺）	本项目为改建，位于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望城新区兴业一路南侧366号，本项目拟依托现有主体工程及相关辅助工程，对现有工程进行改建，在现有1#厂房的空置区域设置1条喷漆线，产品年产能不变，仍为3000台电梯的规模。该项目的建设内容为：项目总投资50万元，主要包括主体工程、环保工程等；主要生产工艺为：现有工程工艺流程：下料→冲、钻孔→折弯→焊接→喷漆→烘干→组装→调试。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相关规划。各项环保措施按环评要求落实到位后，污染物排放可满足要求，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p>建设单位（申请人）承诺</p>	<p>(一) 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 (二) 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 (三) 项目符合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 (四) 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三同时”制度，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载明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五)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 (六) 本单位已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审查，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示版不含设计国家秘密、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并认可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因本单位弄虚作假、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七) 同意本承诺书与其他申报材料由环评审批部门公开； (八) 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p> <p>建设单位（申请人）（盖章）： 日期：2024年01月03日</p>
<p>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承诺</p>	<p>(一) 本单位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原则，遵守环境影响评价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确保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内容真实、客观、全面和规范。 (二) 本单位对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同意环评审批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p>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Signature] 日期：2024年01月03日</p>